

# 支付“疲劳驾驶预警识别仪”流量费结果公告

招标项目编号 (NMGHZ-F-25-22)

## 一、中标人信息

### 【1】支付“疲劳驾驶预警识别仪”流量费:

中标人: 青岛沅瑞翔鸿科技有限责任公司, 中标价格: 11.85万元

## 二、其他

1: 详见附件;

2: 公告发布媒介: 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(<http://www.cebpubservice.com/>), 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(<https://www.nmgztb.com.cn/>);

## 三、监督部门

本项目监督部门为内蒙古自治区公安厅交通管理局。

## 四、联系人

招标人: 内蒙古自治区公安厅交通管理局

地址: 呼和浩特市新城区海拉尔大街15号

联系人: 艾警官

电话: 0471-6554980

邮件: -

招标代理机构: 内蒙古惠展项目管理有限公司

地址: 呼和浩特市赛罕区如意开发区讨号板北街吉美大厦8楼

联系人: 海虎

电话: 15326042127

邮件: [nmghuizhan@163.com](mailto:nmghuizhan@163.com)

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(项目负责人): 海虎 (签名)

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: : \_\_\_\_\_ (盖章)



附件:

支付“疲劳驾驶预警识别仪”流量费结果公告

一、项目编号: NMGHZ-F-25-22

二、项目名称: 支付“疲劳驾驶预警识别仪”流量费

三、采购结果:

合同包 1 (支付“疲劳驾驶预警识别仪”流量费):

供应商名称	供应商地址	评审方法	中标(成交)金额(元)	评审总得分
青岛沅瑞翔鸿科技有限责任公司	山东省青岛市黄岛区(原开发区长江中路 433 号 101 号网点)	综合评分法	118500.00	91.67

四、主要标的信息

包号	采购标的	服务范围	服务时间	服务地点	服务标准	金额(元)
1	支付“疲劳驾驶预警识别仪”流量费	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	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	呼和浩特市	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	118500.00

五、评审专家名单:

张\*、霍\*、艾\*(采购人代表)

六、代理服务费金额: 按照甲乙双方签署的政府采购委托代理协议书要求计取; 收取对象: 采购人。

七、公告期限

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1 个工作日

八、其他补充事宜

公告发布媒介:

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: <http://zbgg.nmgztb.com.cn/>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:

<http://www.ctba.org.cn/>其他媒介转载无效。

九、凡对本次公告内容提出询问, 请按以下方式联系采购人信息

名称: 内蒙古自治区公安厅交通管理局

地址: 呼和浩特市新城区海拉尔大街 15 号

联系人: 艾警官

联系方式: 0471-6554980

名称: 内蒙古内蒙古惠展项目管理有限公司

地址: 呼和浩特市赛罕区如意开发区讨号板北街吉美大厦 8 楼

联系人: 海虎

联系方式: 0471-3123969

电子邮箱: nmghuizhan2@163.com

